



万方鑫润-不良资产收益权私募基金

延期兑付及成立兑付工作组公告

尊敬的投资人：

感谢您申购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司”）管理的“万方鑫润-不良资产收益权私募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本基金成立日为2018年2月12日，到期日为2019年8月11日，在2018年2月27日获得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备案证明，备案编码为SCK758。

本基金受让中恒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恒天”）作为有限合伙人所持有的芜湖华融渝富另类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现更名为：芜湖恒一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芜湖恒一”）的份额收益权，该收益权的底层不良资产包中核心债权为北京北辰创新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1号楼部分综合用途房地产（94754.93平方米房产及相应国有土地使用权，以下简称“马甸资产”）。马甸资产已通过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给芜湖恒一，正在办理产权及全面接收物业的过程中，同时也在积极出售房产。由于本基金对应的底层资产尚未产生收益，因此无法在本基金清算日分配本金及收益。

我司把维护投资人的合法权益放在首位，高度重视本基金的兑付工作，为了加大基金兑付工作力度，近期我司及万方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方集团”）已成立联合兑付工作组。万





方集团委派副总裁杨克宁任兑付工作组组长，负责基金兑付全面工作；万方集团委派许飞任组长助理，配合工作组组长工作；兑付工作组成员、工作地点、集中接待时间安排以及联系方式详见“关于成立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兑付工作组的公告”。目前，兑付工作组成员正筹备前期准备的工作，待筹备工作结束后将陆续提出切实可行的兑付方案，并向各位投资人征集兑付方案反馈意见。

为保证兑付工作组的兑付工作能够顺利有序地开展，本基金清算分配日再次延长至2020年08月31日。

我司针对本基金延期给各位投资人造成不便及影响深表歉意，敬请各位谅解！我司作为本基金的管理人，将秉承“诚实、信用、严谨、有效”的原则，持续进行基金管理，督促中恒天尽快处置马甸资产，履行还款义务，以投资人利益最大化为目标，审慎处理本基金的各项事务，规范运作。

特此公告！

北京万方鑫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8日

